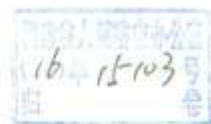


附件：



中共福建省委组织部 中共福建省委省直机关工委

闽委工综〔2016〕27号

中共福建省委组织部 中共福建省委省直机关 工委关于在省直机关党员中开展“学党章 党规、学系列讲话，做合格党员” 学习教育的指导意见

省直各单位组织人事部门、机关党委：

根据中央、省委关于在全体党员中开展“学党章党规、学系列讲话，做合格党员”（以下简称“两学一做”）学习教育的部署要求和全省“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工作座谈会精神，

现结合省直机关实际，提出如下指导意见。

一、准确把握总体要求

开展“两学一做”学习教育，是今年机关党建工作的龙头任务，是加强基层党组织和党员队伍建设的有力抓手。省直机关党员集中、党员领导干部集中、执政骨干集中，是新福建建设的重要组织者、实践者和推动者，职能特殊、地位重要。各单位一定要站在协调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四个全面”战略布局、贯彻落实五大发展理念的战略高度，深刻认识和准确把握开展学习教育的重要性和必要性，增强责任感和使命感，按照中央和省委的部署，将机关全面从严治党要求落实到每个支部、每名党员。

省直机关开展“两学一做”学习教育总体要求是：要把党的思想建设放在首位，将学习教育与落实我省“十三五”规划结合起来，与做好全省改革发展稳定各项工作结合起来，与推动中心工作结合起来，与落实机关党建工作任务结合起来，引导广大党员发挥走前头、作表率的作用，立足岗位、奋发有为，敢于担当、建功立业，为再上新台阶、建设新福建提供坚强组织保证。主要任务是：教育引导党员尊崇党章、遵守党规，用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做合格党员。主要目标是：进一步坚定理想信念，提高党性觉悟；进一步增强政治意识、大局意识、核心意识、看齐意识，坚定正确政治方向；进一步

树立清风正气，严守政治纪律政治规矩；进一步强化宗旨观念，勇于担当作为，在生产、工作、学习和社会生活中起先锋模范作用。组织方式是：面向全体党员，区分层次，以党支部为基本单位，以“三会一课”等党的组织生活为基本形式，以落实民主评议等党员教育管理制度为基本依托，针对普通党员和党员领导干部的不同情况作出安排，防止大而化之，力戒形式主义。

二、区分层次推进学习教育

开展“两学一做”学习教育要注意区分普通党员和党员领导干部，有针对性地确定学习内容，提出党员发挥作用的具体要求，因人施教、精准施策，使每名党员都受教育、有提高。县处级以上党员领导干部要在学习教育中走前头、作表率，学得更多更深一些、要求更严更高一些，努力提高思想政治素养和理论水平。

（一）学党章党规

1. 全体党员：通读熟读《中国共产党章程》，深入领会党的性质、宗旨、指导思想、奋斗目标、组织原则、优良作风，深入领会党员条件和义务、权利，牢记入党誓词，明确做合格党员的标准和条件。通读熟读《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中国共产党党员权利保障条例》《中国共产党党和国家机关基层组织工作条例》等，掌握廉洁自律准则规定的“四个必须”“四个坚持”，掌握各

类违纪行为的情形和处分规定。通过重温党章党规，进一步明确做合格党员的标准，搞清楚能做什么、不能做什么，提升尊崇党章党规、敬畏党章党规、遵守党章党规的思想自觉。

2. 县处级以上党员领导干部：对于全体党员应学习掌握的内容，领导干部要熟知尽知，同时还要掌握与履职尽责紧密相关的规定和要求。系统学习领悟《中国共产党章程》，在全面把握基本内容的基础上，重点掌握党章总纲和党员、党的组织制度、党的中央组织、党的地方组织、党的基层组织、党的干部、党的纪律等章内容，深刻把握“两个先锋队”的本质和使命，进一步明确“四个服从”的要求，掌握党的领导干部必须具备的六项基本条件。深入学习《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中国共产党党和国家机关基层组织工作条例》《中国共产党党组工作条例（试行）》《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条例》等党内重要法规制度。重点掌握廉洁自律准则规定的“四个廉洁”“四个自觉”，掌握党纪处分工作原则以及各类违纪行为的情形和处分规定，掌握机关党建工作要求和领导机关党建工作责任，掌握党委（党组）的职责、组织原则、运行机制以及机关各级党组织的工作职责，掌握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原则、条件、要求。

（二）学系列讲话

1. 全体党员：以《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读本（2016

年版)》《摆脱贫困》为基本教材，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的基本精神，认真学习以习近平同志为总书记的党中央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认真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对福建工作的一系列重要指示精神和在福建工作期间倡导的“四下基层”“马上就办”“滴水穿石”“弱鸟先飞”等重要思想，掌握与增强党性修养、践行宗旨观念、涵养道德品格等相关的基本要求。认真研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机关党建工作的重要论述。

2. 县处级以上党员领导干部：以《习近平谈治国理政》《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读本（2016年版）》《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文章选编（领导干部读本）》和《摆脱贫困》为基本教材，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对福建工作的一系列重要指示精神，领会关于改革发展稳定、内政外交国防、治党治国治军的重要论述，领会贯穿其中的马克思主义立场观点方法，领会贯穿其中的坚定信仰追求、历史担当意识、真挚为民情怀、务实思想作风。要注重整体把握、掌握内在联系，防止碎片化学习。同时，认真研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机关党建工作的重要论述，用讲话精神指导工作，提高机关党建科学化水平。各单位党组（党委）要把毛泽东同志《党委会的工作方法》纳入学习内容，全面加强领导班子思想政治建设、作风建设、能力建设。

（三）做合格党员

1. 全体党员：着眼党和国家事业的新发展对党员的新要求，坚持以知促行，做讲政治、有信念，讲规矩、有纪律，讲道德、有品行，讲奉献、有作为的“四讲四有”合格党员。坚定共产党人理想信念，坚持正确政治方向，增强政治敏锐性和政治鉴别力，敢于同各种错误思想、错误言行作斗争；牢固树立党的意识、党员意识，加强党性锻炼，听党话、跟党走；强化党的宗旨意识，密切联系群众，真心对群众负责；积极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加强道德修养，崇德向善、注重自律，用模范行为影响和带动群众；积极适应经济发展新常态，认真践行新发展理念，奋发有为干事创业，立足本职岗位做好工作，在推动改革发展稳定实践中建功立业。

2. 县处级以上党员领导干部：增强政治意识、大局意识、核心意识、看齐意识，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总书记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认真践行“三严三实”要求和好干部标准，做心中有党、心中有民、心中有责、心中有戒的表率。带头坚定理想信念，把理想信念体现到修身律己、为政用权、干事创业的方方面面；带头严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知敬畏、明底线、守规矩，保持对党绝对忠诚的政治品格，做政治上的明白人；带头树立和落实新发展理念，积极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落实好党中央确定的“五大政策支柱”和“五项重点任务”，落实好中央支持福建进一步加快经济社会发展的重大决策部署，研究解决关系全局

的重大问题、制约发展的瓶颈问题和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带头攻坚克难、敢于担当，提升精气神、增长新本领、展现新作为，想干愿干积极干、能干会干善于干，以踏石留印、抓铁有痕的劲头抓落实，做改革发展的促进派和实干家；带头廉洁从政，持续深入改进作风，培育良好家风，管好子女家属和身边工作人员，按“亲、清”原则正确处理政商关系，营造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和从政环境。

三、有的放矢解决突出问题

开展“两学一做”学习教育，要增强针对性，提高实效性，突出问题导向，“学”要带着问题学，“做”要针对问题改，把解决问题贯穿学习教育全过程，把合格的标尺立起来，把做人做事的底线划出来，把党员的先锋形象树起来，以解决问题的成果检验学习教育的成效。

（一）党员队伍重点解决的问题

1.着力解决一些党员理想信念模糊动摇的问题，主要是对共产主义缺乏信仰，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缺乏信心，精神空虚，推崇西方价值观念，热衷于组织、参加封建迷信活动等问题。

2.着力解决一些党员党的意识淡化的问题，主要是看齐意识不强，在党不言党、不爱党、不护党、不为党；组织观念淡薄、组织纪律散漫，不按规定参加党的组织生活，不按时交纳党费，不完成党组织分配的任务，不按党的组织原则

办事，不愿提党员身份，不辨是非，不守政治纪律政治规矩等。

3.着力解决一些党员宗旨观念淡薄的问题，主要是利己主义严重，漠视群众疾苦，服务意识欠缺，为群众办事不上心不主动，与民争利、执法不公、吃拿卡要、假公济私、优亲厚友，损害群众利益，在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受到威胁时临危退缩等。

4.着力解决一些党员精神不振的问题，主要是学习、工作消极懈怠，不作为、不会为、不善为，缺乏锐意创新的勇气、敢为人先的锐气、蓬勃向上的朝气，作风庸懒散，逃避责任，把自己等同于普通群众，不起先锋模范作用等。

5.着力解决一些党员道德行为失范的问题，主要是律己不严、知行脱节，讲奉献、讲诚信不够，有的甚至价值取向扭曲，违反社会公德、职业道德、家庭美德，不注意个人品德；贪图享受、奢侈浪费等。

（二）县处级以上党员干部重点解决的问题

1.着力解决一些党员领导干部理想信念不够坚定的问题，主要是对“举什么旗、走什么路”存在模糊认识，没有保持对马克思主义和共产主义的坚定信仰、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坚定信念，信仰缺乏、信念缺失、精神缺“钙”等问题。

2.着力解决一些党员领导干部不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

矩的问题，主要是政治上犯自由主义，不认真结合实际贯彻落实党的路线方针政策，不认真贯彻中央和省委重大决策部署；重大问题重要事项不请示不报告，当面一套背后一套、当“两面人”，拉帮结派、搞团团伙伙，顶风违纪搞“四风”等。

3.着力解决一些党员领导干部发展理念落后、对经济发展新常态不适应的问题，主要是对经济发展新常态认识存有误区，以是否对自己有利来判断新常态好坏，把新常态当作一个筐，什么都往里装；把新常态当作避风港，把工作不好做、没干好的原因都归结于新常态，为不干事、不发展找借口等。

4.着力解决一些党员领导干部不善攻坚、不敢担当、“为官不为”的问题，主要是矛盾问题面前不敢迎难而上、危机面前不敢挺身而出、失误面前不敢承担责任、歪风邪气面前不敢坚决斗争；不适应新形势新任务的要求，不想为、不会为、不善为等。

5.着力解决一些党员领导干部管党治党不力的问题，主要是党建意识淡漠、党建工作缺失、“一岗双责”落实不到位，党章和其它党内法规执行不到位，不带头参加党的组织生活；把业务工作与党建工作割裂开来，重业务、轻党建，没有树立起抓好党建是最大政绩、抓不好党建是不称职、不抓党建是失职的意识，没能树立起全面从严治党永远在路上

的思想，甚至错误地认为正风反腐影响经济发展等。

（三）基层党组织重点解决的问题

1.着力解决少数基层党组织软弱涣散的问题，主要是基层党组织整体功能弱化，领导班子凝聚力、战斗力、创造力不强，党组织的隶属关系没理顺，党组织设置不健全、组织换届不正常、党员组织关系管理不规范、工作制度不完善等。

2.着力解决一些基层党组织组织生活不严肃、不认真、不经常的问题，主要是不能严格执行党员领导干部双重组织生活制度，组织生活质量不高，存在庸俗化、随意化、平淡化、娱乐化倾向，不敢拿起批评与自我批评武器，不能克服自由主义、分散主义、好人主义、个人主义等。

3.着力解决对党员干部管理失之于宽、失之于软的问题，主要是机关党组织作用发挥不够，没有开展经常性的谈话谈心，对党员的思想动态、日常言行不了解、不过问，以组织活动简单替代思想政治教育，对党员监督不到位，对党员干部中出现的苗头性、倾向性的问题不敢提醒批评，没有及时扯扯袖子、咬咬耳朵，以至于出现不出问题无人管、一出问题就是大问题的状况。

4.着力解决机关党建虚化、弱化、边缘化的问题，主要是机关党建工作责任制落实不力，党建实绩考核不够科学、奖惩激励作用不明显，党务工作岗位吸引力不强，机关“1263”党建工作机制落实不到位，基层党建工作不规范；

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时有发生，“四风”、不严不实等问题整改不到位，一些老的问题还没有得到完全解决，新的问题又出来，改进作风还没有形成常态化、制度化等。

四、结合实际抓好关键环节落实

按照中央和省委的统一部署要求，紧密结合省直机关实际，扎实做好围绕主题开展学习、组织专题学习讨论、创新方式讲党课、召开党支部专题组织生活会、开展民主评议党员、立足岗位作贡献、领导机关领导干部作表率、用好“党员e家”学习交流平台、注重学习教育效果等9个方面工作，突出抓好领导带头、基层支部、典型示范、整改落实四个关键环节，确保“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取得实效。

（一）抓领导带头。党员领导干部要在学习教育中发挥带学促学作用，学在前、做在前，要求别人做到的自己首先做到，要求别人不做的自己坚决不做，不搞“灯下黑”、不搞“手电筒照人不照己”。带头参加学习讨论，以参加党组（党委）中心组学习的形式，分3个专题进行集中学习讨论，每次讨论可以安排2—3名班子成员作重点发言；带头严肃党内政治生活，认真开好“两学一做”专题民主生活会，以普通党员身份参加所在支部的组织生活和专题学习讨论；带头讲党课、参加党员民主评议，带头履职尽责、立足岗位作贡献，层层示范、层层带动，上级带下级、班长带队伍，形成上行下效、整体联动的总体效应。

（二）抓基层支部。党支部要履行好党章规定的职责任务，担负起从严管理党员的责任。每个党支部都要结合实际作出具体安排，明确开展学习教育的具体任务、工作措施、方法载体，从严从实抓好学习教育。要尊重党员主体地位，了解党员学习需求，把个人自学与集中学习结合起来，抓好自主学习、自我教育，搞好学习互动、交流研讨。党支部书记要承担起主体责任，带好班子、管好党员、建好队伍，层层传导压力，确保组织到位、措施到位、落实到位。

（三）抓典型示范。注意调动基层单位的主动性创造性，给基层党组织开展学习教育留出余地和空间，鼓励基层党组织充分利用各种阵地设施、资源手段来开展学习教育。凡是有利于调动党员参与学习教育积极性的做法都予以鼓励，凡是有利于提升学习教育效果的措施都予以倡导，让基层党组织在学习教育中有更多自主权，有足够的灵活性。各单位要积极挖掘、培育、发现一批典型，分行业分领域建立一些联系点，发挥其示范带动作用，推动学习教育扎实有效开展。省直机关以机关党建联系片为单位，各设立1个联系点，以点带面推动学习教育。

（四）抓整改落实。对查找出来的问题，列出清单，建好台账，一项一项整改，一件一件落实。把学习教育的整改工作，同持续深入地纠正“四风”结合起来，同继续抓好党

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和“三严三实”专题教育的问题整改结合起来，同整治群众身边的不正之风结合起来，让群众感受到学习教育带来的新变化。围绕加强党员教育管理、加强廉政风险防控、强化权力运行制约监督等方面，抓好建章立制工作，补齐制度短板，扎紧制度笼子。制度规定要尽量具体、符合实际、可操作。

五、切实加强对学生教育的组织领导

（一）层层落实责任。各单位党组（党委）要履行好主体责任，全面负责本单位学习教育，制定具体实施方案，精心组织实施，尽好责、抓到位、见实效。党组（党委）书记要担负起第一责任人的责任，工作方案亲自审定，重要任务亲自部署，投入足够的时间和精力，靠前指导，严格把关，直接推动。要把开展学习教育情况作为今年抓机关党建工作述职评议的首要内容。领导班子成员要认真履行“一岗双责”，抓好分管部门的学习教育。省直各单位机关党委要发挥关键作用，保障工作力量，加强督促指导把关，对所辖党支部进行全覆盖、全过程指导，帮助党支部制定学习计划，派员参加党支部各项活动。

（二）强化组织保障。加大整顿软弱涣散基层党组织工作力度，配齐配强班子特别是带头人，健全工作制度，确保学习教育有人抓、有人管。对于问题特别突出的基层党组织，

要选派党务干部驻点帮助转化，转化到位再开展学习教育。开展党员组织关系集中排查，摸清“口袋”党员、长期与党组织失去联系党员情况，理顺党员组织关系，努力使每名党员都纳入党组织有效管理。对基层党组织书记、组织员等党务骨干进行培训，组织省直机关党员干部参观学习王荷波生平事迹展，组织工委讲师团成员、特聘教授到基层一线党支部作辅导，组织先进模范作事迹报告，编印“两学一做”学习辅导专辑，将“两学一做”学习内容纳入省直机关工委党校主体班培训内容，举办基层党组织书记示范培训班，帮助党务工作者掌握工作方法，明确工作要求。要针对基层党组织的学习需要，提供教材、场地、工作经费等必要保障。

（三）注重分类指导。要区分层次、分类指导，结合实际安排任务、细化要求，防止一刀切、一锅煮。各单位要在遵循中央和省委统一要求的基础上，根据不同领域、不同类型党组织的特点，联系不同群体党员的实际情况，把学习教育的任务具体化、精准化、差异化，把原则要求转化为可操作、能落实的办法，注意体现差别、突出特色。机关事业单位基层党支部每周要安排1次集中学习；对学校、企业和社会组织，可因校、因企、因岗制宜，灵活安排；对党员人数少、党员流动性强的党组织，可依托区域化党员服务中心，利用开放式组织生活等方式，组织党员参加学习教育。对流

动党员，流入地、流出地党组织要加强协调配合，按照流入地为主的原则，把流动党员编入一个支部，就近就便参加学习教育。对离退休干部职工党员及年老体弱党员，要根据其工作、生活、居住、身体等情况，采取切合实际的方式方法开展学习教育。离退休干部党支部每个月至少安排1次集中学习。

（四）搞好协调指导。省直机关工委成立省直机关“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协调小组，负责省直机关“两学一做”学习教育的协调指导。以省直机关党建联系片为单位，成立若干个督导组，采取听取汇报、专项调研、参加学习讨论、列席组织生活会等方式进行督促指导。要把督促指导重点放到基层、放到党支部，真正沉下去，深入了解学习教育开展情况和实际效果，及时总结推广基层创造的新鲜经验，及时发现和纠正苗头性倾向性问题。对组织不力、敷衍塞责、效果不好的，要严肃批评、严肃问责，并以适当形式通报。

（五）加强舆论宣传。针对党员多样化学习需求，充分利用网络、手机、电视栏目、微信易信和远程教育平台等，及时推送学习内容。引导党员利用网络自主学习、互动交流，扩大学习教育覆盖面。省电视台《八闽机关党建》栏目、福建机关党建网、《党的生活》杂志等机关党建宣传阵地，将开辟专题、专栏，宣传“两学一做”学习教育的做法和成效，

加强舆论引导，营造良好氛围。各单位也要注重运用各类媒体，宣传先进典型和学习教育的好经验好做法。

各单位开展“两学一做”学习教育情况，请及时报告省委组织部、省直机关工委。



抄送：省直各单位党组（党委）。

中共福建省委省直机关工委办公室

2016年5月5日印发
